

場地及設施出借申請書

申請案號：

申請單位	單位名稱		統一編號	
	申請代表人		身分證字號	
聯絡方式	電話		行動電話	
	地址			
申請場地及設施 *請參考附件 1 填寫，如申請場地不符合附件 1 所列項目將不受理申請 *借用期間係指進場佈置會場起算至撤場復原為止。				
申請場地及設施		保證金額度		場地利用費
場地名稱(陸域)：				
場地名稱(水域)： 1、 出借項目： (1)營運碼頭席位： (☐ 水社、 ☐ 朝霧、 ☐ 伊達邵、 ☐ 玄光) (2)預備碼頭席位： (☐ 水社、 ☐ 伊達邵) 2、 出借船席位__席；__日 其他說明：				
轄區旗幟桿、步道護欄、廣場護欄：				
總計				
借用期間	自__年__月__日__時開始，至__年__月__日__時結束。			

申請單位已詳閱申請辦法，將遵守相關使用規定辦理，並願負全部場地回復原狀及安全秩序之責任，特立此據。

此致

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

申請單位：_____（蓋章）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備註：應自行檢附團體或法人組織登記立案證書影本之文件。